

证券代码：300487

证券简称：蓝晓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2

债券代码：123027

债券简称：蓝晓转债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和议案等材料已于 2021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和传真方式发送至各位董事，并于 2021 年 8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到会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月静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回避，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回避，本议案获表决通过。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1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

资格,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 4.4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需回购注销 4.4 万股已获授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2.50 元/股。

表决情况: 9 票赞成,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西安蓝晓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0 日